



2024 第十三屆健豪盃設計大賽 簡章

一、關於健豪盃

自 2010 年起，「健豪盃設計大賽」至今已邁入第十三屆，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健豪印刷」）為了培養國內創意人才、提昇全體國人美學素養、落實“生活即創意、創意過生活”的理念，推動了本項競賽（下稱「競賽」），藉此鼓勵國內優秀的創意設計人才；期盼熱愛設計的學生們，都能秉持著「原創精神」、發揮創意與巧思，設計出令人讚嘆的優秀作品、展現台灣設計的軟實力，健豪印刷也將肩負著「培育優良創意種子」的使命，持續為台灣的創意設計產業，盡份綿薄之力、並自信成為創意人的堅強後盾、為全國各領域設計師開掛應援。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噴墨科技發展協會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設計學院、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跨域整合設計學程&設計技優專班、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創新設計學院、逢甲大學、東海大學-創意設計暨藝術學院、靜宜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銘傳大學-商業設計系、景文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嶺東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人文暨設計學院、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色彩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理光股份有限公司、臺灣納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御牧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樂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康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旭實業有限公司、風野藝術協會、中華民國美術設計協會、美化企業有限公司

三、參賽資格

1. 限定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參賽（不限國籍）：

參賽者報名時除須填寫報名資料外並須簽署「著作權讓與同意書（未滿 20 歲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詳情請見本簡章說明；另外，參賽者若為外籍人士，需取得「中華民國居留證明」。

2. 限定個人參賽：

參賽者應以個人身分參賽（不得組隊），並請載明聯絡資訊。線上報名時除須填寫報

名表外，並須同時簽署並上傳「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未滿 20 歲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個人身分證正反面」、「外籍人士需提供居留證明正反面」，倘參賽者作品通過初審入選後，收到入選通知後，倘未於規定時間內寄出第八條第一項規定之文件正本予健豪印刷者，則視為放棄參賽資格。

3. 投稿件數限制：

每位參賽者於各類別僅限投稿一件，且同一件作品不可跨類別(重複)報名。

四、競賽組別

1. 高中職組
2. 大專組(含 專科、學士、碩士、博士生)

五、競賽類別

3. 文創商品類
4. 文創桌月曆類

六、競賽主題 - **台灣特有種**

1. 包含：台灣的水果、台灣的動植物、台灣民間故事與傳說、台灣祭典文化，無論是「手繪插畫、電腦繪圖、攝影作品」，只要是原創作品皆可參賽(需 100%原創)。
2. 禁止二創作品、禁止人工智慧 AI 繪圖，經檢舉非原創作品且查證屬實後，參賽者將喪失競賽資格、獲獎者剔除獎項並追回獎金及獎品，倘造成主辦單位產生損害(包含但不限於實質損害或商譽損失)，參賽者並應自負損害賠償責任及其法律責任。

七、初審繳件

1. 版型說明：

文創商品設計類：請設計相同主題的系列作品，並套用於以下 4 項商品內，但不得使用同一張圖片套用於 4 個載體中。

競賽項目說明

1. 平口馬克杯 + 2. 硅藻土吸水杯墊 + 3. 運動毛巾 + 4. 滑鼠墊



- 檔案需為系列設計稿，並將其設計套用於公版之中。
- 請至本競賽官網下載「健豪盃 2024 年第 13 屆設計大賽公版」。

文創桌月曆設計類：將設計圖像套用於三種桌月曆公版中，含封面封底共 14 張圖。	
序	競賽項目說明
1	請套用到 G3K 月曆+A3 直式月曆+25x10 桌曆 C 橫式做設計(共 3 款)
2	一月至十二月共 12 張圖+封面 x1+封底 x1=14 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檔案需為系列設計稿，並將其設計套用於公版之中。 ● 請至本競賽官網下載「健豪盃 2024 年第 13 屆設計大賽公版」。 	

2.檔案規格：

- (1) 作品皆需以競賽公告之公版(請至本競賽官網下載)進行完稿，繳交格式需為原始可編修檔案(文字請勿建立外框並附字型檔案、向量圖不可點陣化)，且尚須轉存成 **Adobe Illustrator CS5** 版本。
- (2) 色彩模式一律設為 **CMYK** 模式，點陣圖(如：tif、psd、jpg、eps 檔)其解析度請設定 **300ppi** 像素/英吋(含)以上；檔案完成後，**文字請勿建立外框並需附上字型檔案**。
- (3) 所有作品檔案+製稿時連結的附件圖檔+字型+完成作品 jpg 檔+報名資料，皆須整合於一個 zip 壓縮檔內，才能進行上傳，也可以將所有連結的圖片直接**嵌入影像**到 ai 檔中，將 ai 檔+字型+完成作品 jpg 檔+報名資料，壓縮成一個 zip 檔案後上傳。
- (4) 所有設計的圖檔或完稿 ai 檔不可以有任何簽名(或浮水印)，違者取消競賽資格。報名表資料(附件一~四)也須壓縮成一個 zip 檔案後上傳。

3.檔案編碼方式：

參賽作品電子檔之檔名編寫，請依「**組別-類別-品項-參賽者姓名.附檔名**」的方式編寫，例如：【高中-商品-杯墊-王大明.ai】、【高中-商品-滑鼠墊-王大明.ai】、【高中-商品-王大明.docx】、【大專-月曆-G3K -王大明.ai】、【大專-桌曆-25x10cm-王大明.ai】、【大專-月曆-直 A3 -王大明.ai】、【大專-月曆-王大明.docx】；或其他完稿元素的相關檔名，請自行編撰編寫。

4.注意事項：

- (1) 設計技法與風格不拘，可採用「手繪插畫、電腦繪圖、攝影作品」等**專為本次競賽創作之 100%原創作品**方式參賽。
- (2) 參賽作品不得抄襲，且不可使用網路素材於作品之中，更不可繳交二創或 AI 繪圖之作品，經檢舉非原創作品且查證屬實後，參賽者將喪失競賽資格、獲獎者剔除獎項並追回獎金及獎品，倘造成主辦單位產生損害(包含但不限於實質損害或商譽損

失)，參賽者並應自負損害賠償責任及其法律責任。

八、決賽繳件

- (1) 收到入選通知後，請於指定時間內以郵局掛號方式，郵寄繳交正本報名文件「附件一：報名表」、「附件二：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外籍人士則需提供居留證明正反面影本」、「附件三：著作權讓與同意書（未滿 20 歲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附件四：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並於信封外黏貼「附件五：郵寄文件封面」。
- (2) 同一參賽者入選須依照入選件數作品繳交對應份數之文件資料，可以合併放在同一信封袋內郵寄，例如：文創商品入選、文創桌月曆又入選，那麼您所有的報名文件就必須繳交兩份。
- (3) 入選者未於指定時間內（2024 / 05 / 14 前）以郵局掛號方式寄出報名文件者（以郵戳為憑），視同放棄參加決賽資格。

九、競賽時程

競賽程序	相關日期	備註說明
競賽公布	2023/12/25	相關競賽辦法請見本競賽活動網站、健豪印刷 FB、IG。
初審收件	2024/03/01~04/30	報名開始，請上本競賽活動網站填寫資料及上傳作品完成報名程序。
初 審	2024/05/01~05/05	邀請國內相關領域專家進行初審作業。
入選公布	2024/05/06	將於本競賽活動網站、健豪印刷 FB、IG 進行公告，並寄 E-mail 通知。
決賽收件	2024/05/07~05/14	收到入選通知後，請將所需文件郵寄至主辦單位，以利進入決賽程序。
決 審	2024/05/15~05/24	邀請國內相關領域專家進行決賽作業。
獲獎公布	2024/05/31	將於本競賽活動網站、健豪印刷 FB、IG 進行公告，並寄 E-mail 通知。
頒獎典禮	2024/ 6 月中	詳細日期將於獲獎公布後擇日公告。

十、評審作業

1. 評審團組成

評審團隊由主辦單位遴選國內至少包含兩個以上相關領域的專家或學者組成。若因不可抗力無法進行評選，主辦單位將保留更換評審團的權利。

2. 評審方式

- (1)資格審查：針對報名應備文件及參賽作品進行包含資格、資料與格式符合規格與否等審查。
- (2)初 審：以數位檔案進行初選評審，遴選出各類別作品進入決選。
- (3)決 審：各類作品以實品或符合規範之印刷輸出物進行評選。

3. 評審標準

- (1)文創商品設計：創意 40%+美感 25%+市場性 25%+完整性 10%。
- (2)文創桌月曆設計：創意 40%+美感 25%+市場性 25%+完整性 10%。

※ 參賽者對於主辦/執行單位之評審結果應予以尊重，不得異議。

十一、 獎項說明 (獎金幣別為新台幣，並需依本簡章第十三條第 10 項依法扣繳稅率)

高中職組		
獎 項	文創桌月曆設計	
金 獎	獎金 8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銀 獎	獎金 6 萬+獎盃+獎狀乙紙	兩名
銅 獎	獎金 3.5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三名
優 選	獎金 1.5 萬+獎狀乙紙	三十名
佳 作	獎金 8 千+獎狀乙紙	三十名
入 選	入選證書乙紙	數名
獎 項	文創商品設計	
金 獎	獎金 6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銀 獎	獎金 4.5 萬+獎盃+獎狀乙紙	兩名
銅 獎	獎金 3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三名
優 選	獎金 8 千+獎狀乙紙	三十名
佳 作	獎金 5 千+獎狀乙紙	三十名
入 選	入選證書乙紙	數名

大專組(含碩、博士研究生)		
獎 項	文創桌月曆設計	
金 獎	獎金 30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銀 獎	獎金 10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銅 獎	獎金 6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優 選	獎金 2 萬+獎狀乙紙	八名
佳 作	獎金 1 萬+獎狀乙紙	十二名
入 選	入選證書乙紙	數名
獎 項	文創商品設計	
金 獎	獎金 8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銀 獎	獎金 6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銅 獎	獎金 4.5 萬+獎盃+獎狀乙紙	一名
優 選	獎金 1 萬+獎狀乙紙	八名
佳 作	獎金 8 千+獎狀乙紙	十二名
入 選	入選證書乙紙	數名

- **參賽證明**：高中職組未入選者，可於 2024/7/15 前來信申請參賽證明，逾期不補。
- **指導老師**：獲獎者之指導老師可獲感謝狀乙紙，參賽者需於報名時詳細填寫指導老師之相關資料；若無填寫者，待獲獎名單公布後，主辦單位有權不補發。

十二、領獎辦法

頒獎典禮預計於 2024 年 6 月中舉行，並在 2024 年 5 月底於本競賽活動官網、健豪 FB、IG 進行公告，主辦單位也將以 E-mail 方式通知入選者，入選者需出席頒獎典禮，所獲獎項將於頒獎典禮現場宣佈，獲獎者需上台領獎，各類金、銀、銅獲獎者，需以獲獎感言致詞，獲獎者領取包含獎盃、獎金支票以及獎狀，若入選者因故無法出席頒獎典禮，需出具委託書（附件六），指派代理人參與頒獎典禮；無故缺席且未指派代理人者，視同放棄獲獎資格與獎金（健豪印刷保有本競賽活動之最終解釋權）。

十三、其他參賽細則

凡報名參加競賽者，請詳細閱讀下列所述之各項細則：

1.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專為本次競賽活動之百分之百原創作品，參賽者並應保證該作品擁有完整之著作權且無侵犯第三人權益之虞（不得有包含但不限於翻拍、拷貝、合成、剽竊、盜用、抄襲、二創之情事或任何不法行為）且不得違反社會善良風俗。參賽作品不得再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為已公開發表(使用)、曾參加其他比賽、獎項或曾授予他人著作財產權的作品，倘若參賽者作品違反本條規定或作品有任何爭議（包括但不限於有侵權、或有其他或權利上之瑕疵、或有賣斷、讓與、授權之情事者）請勿參賽，違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取消參賽與獲獎資格，並追回其所領之獎金、獎狀、獎品或獎盃（獎項不予遞補），且就主辦單位所受損害負賠償責任。參賽者如有違反智慧財產權規定或本簡章之任一規範者亦適用本條規定。
2. 參賽者不得以夫妻、子女、朋友或任何關係，將參賽作品之著作權讓與、買賣、授權以行冒名頂替參賽之實；違者經查證屬實將依法除名，追回獎金、獎狀、獎品或獎盃，並公布姓名，倘有觸犯法律並應自負其責，概與主辦單位無涉，並應對主辦單位所受損害負賠償責任。
3. 獲獎者的參賽作品著作財產權，自公布獲獎日起歸屬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包括但不限於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型式、次數、重製次數、作本競賽活動結案及宣傳之用途、放入紀錄片、網站公告等內容與方法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若獲獎者對作品有其它用途(包含但不限於出版紙本書，繪本書、列冊作品集、參賽等) 需事先經主辦單位以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4. 每件參賽作品均需詳實填寫報名表，並簽署「作品著作權讓與同意書」(未滿 20 歲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如果資料不全、錯誤或未符合比賽辦法者，視為放棄參賽及獲獎資格。
5. 獲獎之參賽作品若有指導老師者，參賽者務必於報名表中詳實填妥資料；若無填寫者，待獲獎名單公布後，主辦單位有權不補發感謝狀。
6. 金、銀、銅獎之獲獎者不予重複，不同類別之優選、佳作、入選獎項則不在此限，

參賽作品若未達評審之標準，獎項得從缺或刪減，主辦單位有權不予遞補。

7. 參賽作品一經公布獲獎之後，獲獎人不得要求取消獲獎資格。
8. 待主辦單位確認獲獎者之作品電子檔及參賽應備文件皆完整無誤後，主辦單位方將舉行頒獎典禮。
9. 獲獎作品之獎金統一於頒獎典禮中頒發，且一律以「開立劃線支票」發放，獲獎者皆需攜帶含照片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印章，於獲獎後填寫領據領取獎金支票。委由他人代領支票者，請出具委託書(附件六)、委託人身份證正本及受託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以憑發放。
10. 獲獎獎品、獎金均應依所得稅法及二代健保規定辦理，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金額超過新台幣 2 萬元(含)以上，由主辦單位依規定扣繳 10%所得稅額(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依法扣繳 20%)。另依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扣繳作業規定，獲獎獎品、獎金單次給付金額 2 萬元(含)以上者，由給付單位代為扣繳 2.11%之補充保費。
11. 參賽者充分明瞭並同意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專題一概不予退還，主辦單位對於逾期、遺失、不完整、寄送錯誤、不合格、無法審查之參賽作品，亦不負任何保管責任。
12. 參賽者充分明瞭並同意主辦單位有權不公開任何參賽者之得分成績，參賽者應尊重主辦單位及評審對參賽作品最終裁量權之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13. 凡參賽者報名成功後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競賽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本競賽活動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依需求以公告方式隨時修改、變更、中止本競賽活動、本競賽活動辦法或本競賽活動獎金或獎品之權利，無需另行通知；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解釋、修正之。

十四、 競賽洽詢

- 1.主辦單位：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2.本競賽活動官網：<http://www.gding.com.tw/ghawd>
- 3.健豪 FB：<http://www.facebook.com/gainhow.tw>
- 4.健豪 IG：<https://www.instagram.com/gainhow1997>
- 5.聯絡方式：健豪印刷 精科廠 健豪盃競賽活動小組 04-2359-1958 分機 176
- 6.聯繫時間：週一至週五 13:00-18:00
- 7.電子信箱：gainhowcup.tw@gmail.com

2024 年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大賽 報名表-1/2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組
參賽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商品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桌月曆
作品名稱	（一類作品一份報名表）
參賽者資料	姓 名：_____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學校名稱：_____ 科系：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行動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E-mail：_____（請以正楷填寫）
指導老師	姓 名：_____ 教學單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行動電話：_____ E-mail：_____ （請以正楷填寫；若無指導老師可免填）
創作理念 (100 字以內)	

2024 年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大賽 報名表-2/2	
參賽者資料身分證 / 學生證 / 居留證(外籍) 影本張貼處	
●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 學生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 學生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 外籍參賽者請附「居留證」影本	● 外籍參賽者請附「居留證」影本

2024 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大賽-【作品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茲本人：_____（立同意書人）

參加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豪）舉辦之「2024 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大賽」，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並願遵守主辦單位之簡章規定及競賽規則。

本人保證確實為參賽作品之原創作者，保證擁有完整之著作權且無侵犯第三人權益，如健豪因利用本人前述之參賽作品，致生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者，本人應無條件提供協助及自行解決所有紛爭，並賠償及補償健豪因此所受之全部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裁判費、商譽損失、其他所受損害及所失利益等）且自負法律責任。

另本人亦同意於獲獎後（含金獎、銀獎、銅獎、優選、佳作等獎項），將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健豪，並同意不對健豪及其所直接、間接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謹此聲明。

此致

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_____（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

- 未滿 20 歲者需請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4 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大賽-【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健豪)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 一、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者的隱私權益，立同意書人(參賽者)所提供與健豪之個人資料，受健豪妥善維護並僅於健豪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健豪將保護立同意書人(參賽者)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其權益。
- 二、立同意書人同意健豪基於以下目的得蒐集、利用、處理立同意書人之個資：
 - (一) 健豪舉辦之【2024 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大賽(本競賽活動)】報名、活動通知與聯繫、評選、領獎及成果發表，並於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下，正當使用立同意書人之個人資料。
 - (二) 健豪其他活動(比賽)通知與聯繫、行銷相關等活動。蒐集目的及方式：為執行招募活動之需要，活動單位可向參與者蒐集個人資料，並以填寫報名表之方式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
 - (三) 健豪應於上述目的範圍內，以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正當使用立同意書人之個人資料。
- 三、個人資料類別：含姓名、地址、電話、電子郵件、學校系(科)級、任職單位、身份證件影本、學生證影本、存摺影本。
- 四、個人資料利用期間：立同意書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本活動起始日至本活動結束後 1 年。倘立同意書人獲獎，所提供之個人基本資料，僅作為領取項及申報使用；依據稅務相關規定本資料最長保存 7 年，屆時銷毀，不移作他用。
- 五、個人資料利用地區：健豪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
- 六、個人資料利用對象：由健豪或健豪委託之執行活動時必要相關人員利用之。
- 七、個人資料利用方式：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例如言詞、書面、電話、簡訊、電子郵件、傳真、或網站公告等紙本或非紙本及其他合於當時科技之適當方式)或符合個資法第 20 條規定利用個人資料。
- 八、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當事人可行使以下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除。若有前述需求，請正式行文予健豪，健豪將依法進行回覆。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者，健豪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九、立同意書人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予健豪，惟倘立同意書人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個資不完整時，立同意書人將無法參與本競賽活動各項內容，尚請見諒。
- 十、立同意書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本同意書內容並同意健豪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立同意書人並同意健豪得依上述事項得依法變更或新增該內容並以電子文件或網站公告方式供知悉及查閱，謝謝。

立同意書人簽名並蓋章：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024 第 13 屆健豪盃設計競賽

【獎金代領委託書】

茲因本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因故不克前往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領取健豪盃獲獎支票，

特委託_____ (受託人身分證字號：_____)

代為全權處理支票領取相關事宜。

註：請攜帶 委託人和 受託人 之 身分證正本，以供核對。

此致 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人 (本人親自填寫)

姓 名：_____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受託人 (本人親自填寫)

姓 名：_____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